

律政司司長於第四屆香港法律服務論壇開幕禮致辭全文（只有中文）

\*\*\*\*\*

以下是律政司司長袁國強資深大律師今日（十一月十五日）在南京舉行的第四屆香港法律服務論壇開幕禮的致辭全文：

尊敬的公丕祥副主任（江蘇省人大常委會副主任）、各位嘉賓、各位法律界的同行：

早上好！歡迎各位出席「香港法律服務論壇」。我代表香港特區政府律政司，及各個香港協辦及支持機構，對各位抽空參與今天的論壇，表示衷心的感謝。

這次是律政司舉辦的第四屆「香港法律服務論壇」。我們決定在南京舉辦這個兩年一度的論壇，是因為我們重視香港與江蘇省的關係，包括我們之間的緊密經貿關係。在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實施的《江蘇省保護和促進香港澳門同胞投資條例》，是內地第一部關於保護和促進港澳人士投資的地方性法規。條例的實施為香港的企業在江蘇省的投資打下良好的基礎。兩地

的經貿關係和江蘇省巨大的發展潛力，為蘇港深化合作創造了良好的條件。今天的論壇讓我們有機會向各位介紹香港可為內地企業提供的專業法律和爭議解決服務，也可讓我們共同研究如何推進兩地的合作及開拓商機。

江蘇省是內地的經濟重鎮，二〇一五年江蘇生產總值在全國排名第二，突破七萬億元。在國家「十三五」規劃下，江蘇省將進一步加強經濟綜合實力，並積極參與「一帶一路」建設。

香港則在「一國兩制」之下享有獨特的條件，我們的普通法法律制度與司法獨立，在國際上得到認同。國家「十三五」規劃的《港澳專章》明確支持香港建設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中心。中央也多次表示支持對香港參與推動「一帶一路」的工作。

法律和爭議解決服務需求殷切

在推進「十三五」規劃和「一帶一路」倡議的過程中，國際法律和國際仲裁等爭議解決服務有着重要的角色。無論是「引進來」或是「走出去」，我們都可以預期，企業對專業的跨境

法律和爭議解決服務的需求必定會愈來愈大。

企業進行海外投資，將要面對繁複的商貿規則，同時也要處理境外融資、跨境併購等不同的法律風險。另一方面，科技創新需要得到知識產權的法律保障和支援。此外，商貿和投資活動有時候會出現糾紛；最理想的情況是合同中有合適的條款，約定處理糾紛的方法。

今天的論壇匯聚了擁有豐富經驗的香港大律師、律師、及仲裁和調解等專家。他們將與大家分享如何管理海外商貿投資的法律風險，也會向大家介紹香港在知識產權交易和保護領域的國際經驗。在商貿和投資爭議方面，他們將以模擬仲裁庭的方式，向大家示範如何有效透過仲裁解決爭議，及其他相關實務議題。

## 香港的優勢

普通法是一個在全球很多不同地方也採用的法律制度，在國際商貿界有一定的地位。香港作為國家唯一實行普通法的地

方，我們在多個範疇的法律（包括商貿、融資、公司管治、航運、知識產權、國際仲裁等）均與國際接軌，也與「一帶一路」沿線實施普通法地區的法律制度比較相似。

一個法律制度要有效運作，法律專業團隊擔當重要的角色。香港目前有超過一萬名的法律專業人才。他們主要可分為三大類。第一類是律師，又稱為「事務律師」，大約有 9 000 名。律師為客戶提供的專業服務涉及廣泛範疇，商業方面包括融資、併購、公司管理等範圍；同時，律師也會協助客戶處理商貿糾紛。第二類是大律師，也稱為「訟務律師」，大約有 1 400 名。大律師的專長是訴訟和處理爭議，他們的業務主要涉及為複雜法律問題提供法律意見和處理糾紛，包括代表當事人在法庭或仲裁庭進行訴訟或仲裁。香港的律師和大律師有不同的分工，各有專長，但同樣是香港法律專業團隊的重要成員。第三類是外國註冊律師。在這方面，香港有大約 1 330 名來自 32 個不同地方的海外律師在香港執業，外國和內地律師事務所則有 78 家。總的來說，香港擁有豐厚的實力提供國際化及多元化的法律服務。

在爭議解決服務方面，除了香港自己創立的香港國際仲裁中心以外，還有多個國際知名的仲裁機構在香港設立辦事處。當中包括國際仲裁院秘書處亞洲事務辦公室、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和中國海事仲裁委員會分別在香港成立的仲裁中心。此外，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與香港和解中心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在香港設立「內地－香港聯合調解中心」，是首個由兩地主要調解機構合作而設立的聯合商貿調解中心，為兩地企業提供解決跨境商業爭議的調解服務。

當事人選擇在哪一個地方進行仲裁的時候，仲裁裁決能否得到有效執行是非常重要的考慮因素。在香港作出的仲裁裁決，現在已可根據《紐約公約》在一百五十多個地方執行。這個龐大的執行網絡，是很多當事人選擇在香港進行仲裁的重要原因之一。

我也很高興可以跟大家報告，在倫敦瑪麗皇后大學公布的《2015年國際仲裁調查》中，香港在最受歡迎的仲裁地中全球排名第三（僅次於倫敦和巴黎），也是歐洲以外最受歡迎仲裁地。此外，香港國際仲裁中心被認定為歐洲以外最受歡迎仲裁

機構，及全球第三最受歡迎仲裁機構。

除仲裁以外，香港也積極提倡調解服務。《調解條例》已經於二〇一三年一月起實施。《條例》訂定了一套法律框架，當中特別重視保障調解過程的保密性。二〇一二年八月，「香港調解資歷評審協會」成立。該協會的其中一個功能，是確立一個有效的資格評審制度，確保調解員的素質。現在協會已有超過兩千名的調解員。

以上的發展讓我們可以提供專業和多元化的服務，協助企業妥善處理法律風險和解決跨境商貿和投資爭議。我鼓勵內地企業更好的利用香港的國際法律和爭議解決服務。

## 深化蘇港合作

就「一帶一路」的發展機遇，單靠一個地方的力量是不可行的。我期望蘇港兩地在過去良好的合作基礎上，進一步深化業務合作的層次，積極探索就「一帶一路」的機遇建立更緊密的合作平台。

兩地法律和爭議解決專業可以共同進行專題研究，探討與「一帶一路」相關的法律問題；建立協同合作的專業團隊，為企業開拓國際市場，提供支援；同時也為江蘇省建立法治化營商環境發揮正面的作用。

最後，我衷心感謝江蘇省政府，及各協辦及支持機構對這次論壇所給予的支持。我也再次感謝各位發言嘉賓和來自香港、澳門、江蘇和其他地區的朋友，參加今天的論壇，並分享你們的寶貴經驗。祝願這次論壇圓滿成功！

謝謝大家！

完

2016年11月15日（星期二）